

# 课后服务课程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公开经费初等教育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名称：未来工程师航空航天科技-小小飞行家

甲 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实验小学

乙 方：北京博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 合同书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实验小学公开经费初等教育服务采购项目中所需未来工程师航空航天科技-小小飞行家经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博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合同文件构成及优先次序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视为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各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次序如下：

本合同书

中标通知书

补充协议（如有）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及答疑文件）

## 2. 服务内容及标准

2.1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名称：未来工程师航空航天科技-小小飞行家

2.2 具体服务内容：

课程体系设计：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制定详细课程大纲，明确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课时分配，报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

教学实施：按照确认的课程大纲完成教学任务，保证教学过程规范、有序，确保教学质量。

教学资料提供：每次课程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教学记录、学生反馈汇总等相关资料。

## 3. 服务价格及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服务价格为人民币350元/每课时（大写：叁佰伍拾元整），此价格包含师资费、资料费、税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3.2 分项价格：

服务项目	单价（元/课时）	预计课时	预计总价（元）
课程教学	350	144	50400
教学服务及资料			
其他			
合计：50400			

3.3 付款方式：本项目付款按学期执行，每学期内每完成两个月课程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合法有效发票及教学成果证明材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周期内服务费用的90%；剩余10%作为服务质保金，在学期结束且经甲方考核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 4. 服务时间及地点

4.1 服务时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具体授课时间为每周星期二，每日15\_时至16时（可根据双方需求另行协商调整，调整需经双方书面确认）。

工作地点：上地实验小学树村校区（详细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厢黄旗东路3号）

### 乙方人员配置及资质要求

乙方指定徐亮为项目对接人，联系电话：18611144445，负责与甲方的日常沟通、需求对接及问题处理。乙方应配备项目工作人员2名，具体人员配置如下：

姓名	职务	负责内容	资质要求	联系方式
刘瑞睿	校区负责人	协助管理/应对突发事件	教师	18510814032
刘家宏	校区负责人	协助管理/应对突发事件	教师	15652614773

### 5.2 核心资质要求：

所有授课教师必须持有国家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学段及学科《教师资格证书》，教练人员需持有对应项目的《教练员资格证书》或同等专业资质证书（如体育类项目需提供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协会认证的教练证）。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上述人员的资质证书原件供审核，同时提交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备案，原件审核无误后返还乙方。

资质证书有效期须覆盖整个服务周期，若服务期间证书到期，乙方应提前30天完成证书续期并向甲方更新备案，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 5.3 人员管理：

乙方保证工作人员信息真实有效，包括背景调查无误、资质情况属实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工作人员。确需更换的，应符合本合同第5.4条约定。乙方对所有工作人员的职务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5.4 人员更换限制：

一学期内，乙方更换本项目工作人员的比例不得超过总人数的20%。更换流程如下：

乙方需更换人员时，应提前15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说明更换原因、拟更换人员的基本信息、资质证明及培训情况。

甲方在收到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更换；审核未通过的，乙方应重新推荐人员。

更换人员的资质标准不得低于被更换人员，且乙方需对新人员进行岗前培训，确保其具备胜任岗位的能力。

违反本条款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部分由乙方承担。

## 6. 双方权利及义务

### 6.1 甲方权利及义务：

有权了解项目工作进度、资金运作情况及人员履职情况，乙方应予以配合并定期（每月一次）提交工作简报。

若对乙方工作存在异议，有权向乙方提出书面整改要求，乙方应在收到要求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方案，并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如认为乙方指派的人员不能胜任工作，可向乙方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人员更换；若经两次更换仍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负责提供服务所需的基础场地及设施（如教室、桌椅等），并确保其正常使用。  
应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不得无故拖延。

制定并向乙方提供相关工作管理制度（包括考勤、保密、安全管理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

## 6.2 乙方权利及义务：

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后，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  
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应亲自履行合同义务。

按合同约定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服务任务，并及时向甲方提交相关服务资料。

对指派的工作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及日常管理，确保其遵守甲方管理制度，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

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的的人身损害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工作人员对第三人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保证服务期间制作的相关资料（包括课程大纲、教学课件、学生档案等）依法享有独立、完整的知识产权，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如因此引发争议或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服务方案、教学计划等核心材料应提前7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备，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甲方提出修改意见的，乙方应予以调整直至符合要求。

保障服务期间参与人员（包括学生、工作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制定安全保障方案并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如发生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费用，与甲方无关。

配合甲方的考核评价工作，对考核中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

## 7. 考核评价机制

### 7.1 考核主体：

由甲方项目负责人、相关业务部门代表及服务对象代表（如学生或家长代表）共同组成考核小组，负责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 7.2 考核周期：

分为月度考核、学期中期考核及学期终期考核，其中月度考核以书面问卷及日常记录为主要依据，学期考核结合现场评估、成果展示等方式进行。

### 7.3 考核内容及标准：

考核维度	具体指标	考核标准（满分100分）	权重
师资资质	资质齐全性、真实性	资质全部符合要求得满分，缺失或虚假一项扣20分	20%
教学质量	教学规范性、学生满意度	教学规范且满意度 $\geq 90\%$ 得满分，每降低10%满意度扣10分	35%
履约情况	人员稳定性、进度及时性	无违规更换人员且进度达标得满分，违规一次扣15分，进度滞后一次扣10分	25%
服务配合度	资料提交及时性、问题整改效果	资料按时提交且整改达标得满分，延迟一次扣5分，整改不合格一次扣10分	20%

### **考核结果及应用：**

考核得分 $\geq 90$ 分为优秀，甲方可给予合同总金额 5%的奖励；得分 80-89 分为合格，按合同约定正常支付费用；得分 60-79 分为基本合格，甲方扣除当期服务费用的 10%作为整改保证金，乙方完成整改并复核合格后返还；得分 $< 60$ 分为不合格。

学期终期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但未完成服务部分的费用，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乙方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考核结果后 3 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复核申请，考核小组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核并出具最终结果。

### **8. 保密条款**

8.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服务过程中获取或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学生信息、教学资料及本合同内容等保密信息，均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

8.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复印、留存、摘抄保密信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于本合同履行以外的其他用途。

8.3 乙方应建立保密管理制度，对保密信息采取加密、专人保管等安全防护措施，防止信息泄露。

8.4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保密信息依法公开之日止，即使合同中止、终止或解除，乙方的保密义务仍持续有效。

8.5 乙方违反本条款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 **9. 违约责任**

9.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支付金额的 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9.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差额部分：

工作人员资质虚假或不符合约定要求，经甲方要求整改仍未达标；

擅自转包、分包服务项目；

服务质量严重不达标，学期考核不合格或连续两个月考核基本合格；

违反人员更换限制条款，擅自更换人员或更换比例超过约定；

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甲方信息泄露；

违反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任一条款。

9.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 **10. 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1. 送达条款**

11.1 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签章处载明的地址、电话及电子邮箱为双方的有效送达信息，相关函件、文书、通知等均按此信息送达。

11.2 以邮寄方式送达的，挂号信或快递寄出后第 3 日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邮件发出时视为送达。

11.3 任何一方变更送达信息的，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未及时通知导致送达不能的，责任由该方自行承担。

### **12. 其他条款**

180  
180  
180

1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年 月 日。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12.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 方：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使用单位：

最终用户（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账 号：

乙 方：北京博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垂虹园甲3号楼一层  
3-1-107

邮政编码：

电 话：010-612102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安德路支行

开户行号：105100050315

账 号：11050161850009100080



1800  
光